臺南市新化區協興里第2屆里長選舉選舉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臺南市第2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一月 二十九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

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 生 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 薦 之政黨	學歷	ř	經 歷	政	見
1		李明郎	45 年 10 月 26 日	男	臺南市	無	大新國小 新化國中 建國高職 畢業	(二) (二) (三) (三) (四) (四)	委員 臺南縣第2、3屆 協興社區發展協 會理事長 新化鎮第17、18 屆協興里里長 現任:協興里里 長、保生大帝廟	(五)提昇里民生活環境品質。 (六)策劃社區交通確保生命安全。 (七)爭取建設社區道路及維護排水	財產安全。
2		藍郭素惠	47年2月8日	女	臺南市	無	臺南市土 城國小	鄰長 (二))協興里第 ⁹ 鄰 長)協興里發展 會理事	(一)運用社區活動中心及各寺廟等地,體。 (二)擔任里長期間爭取每月提撥3000元 (三)永保「三通」:「水溝要通暢、馬 (四)督促籌建區里東西向自行車、休閒 有機農園」推廣農產特色。 (五)定期實施社區大掃除及消毒作業, (六)定期舉辦政令宣導、健康講座、技 、中國結、傳統美食、電腦班等)及 (七)重要街道巷口監視器、督促確實「 (八)督促社區守望相助隊結合警察機關 (九)推動社區「節能減碳」「綠色環保 康。 (十)誠心誠意從「聽」做起、聽里民聲 題。	作為急難(慰)助金。 路要通平、路燈要通亮」。 分道、觀景台、休息站;並運用「 以維護居民健康。 藝研習(如歌唱、排舞、插花、摺紙 健行活動;以提昇生活品質。 錄影存證」,以發揮實質效能。 加強巡邏,以維護工廠及居民安全。 」運動及高壓電地下化,俾永保安
· 是股民軍所開促至 (投票期間:以底 自軍事十一月二十九日(起期人)上午八段起軍下中期止 (投票期間:以底 自軍事十一月二十九日(起期人)上午八段起軍下中期止 (投票期間:以底 自軍事 中国								住公 理投新年新第 攜將上一 、 款年 徒及者動亦如 以其之者告 員票臺以臺一 出選五百 「規以刑下,者同全 上刑構の 。所幣下幣百 投舉萬零 山 定上。手處,。部 十。成	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第	意圖使特定候選人當選,以虛偽遷徙戶籍取得投票權而為 前二項之未遂犯罰之。 妨害或擾亂投票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五百元以 於無記名之投票,刺樑票載之內容者,處三百元以下罰金 法第47條第1、5、6項: 下列資料及選舉投票等有關規定,編印選舉公報,並得錄製行 立法委員及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各候選人之號次、相片、姓名 人偶居國外國民立法委員選舉,各政黨之號次、名稱、政見及其 或者,其標章。 政有違反五五十五條規定者,選舉委員會應通知限期自行修 舉公報。 實資料,由候選人及政黨自行負責。其為選舉委員會職務上所已 候選人,應刊登其推薦政黨名稱;非經政黨推薦之候選人,刊 候職案者不予刊登。	元以下別鍰。 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別金。查獲之攝影器材沒收之。 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十萬元以下別金。 其辦事人員之服務機關、辦事處或住、居所。 歲選舉斯人員之服務機關、辦事處或住、居所。 歲理舉聯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處一年以下有期 使我際縣、選舉學、罷免學、選舉人名冊、投票報告 此,第八十六條第二項、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十萬元 以上二百得就該機關所支之。費用 ,第八十六條第二項、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十萬元 者,處三年以下有期能产工,實別之。 者,處三年以下有期能产工,實別之。 者,處三年以下有期。 一種,一種,一種,一種,一種,一種,一種,一種,一種,一種,一種,一種,一種,一
	第一百零三條 意圖漁利,包攬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一百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 各款之事務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一百零四條 意圖使候選人當選或不當選,以文字、圖畫、錄音、錄影、演講或他法,散布謠言或傳播不實之事,足以生損害於 公眾或他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5時期 期間 反賄選宣導網:	nail@mail.moj.gov.tw http://www.nv.com.tw/antibribery/ 臺南市郵局第 ⁶⁴ 支局第 ⁶⁴ 信箱

第一百零四條 意圖使疑其合葉或不當選,以文字、圖畫、錄音、錄影、演講或他法,散布謠言或傳播不實之事,足以生損害於 公眾或他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部檢舉電話: 0800-024-09